

定点印刷

政府采购项目

印刷项目

《宣传文化墙》制作合同



甲 方：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

乙 方：陕西方杰科技有限公司

中国 西安

《宣传文化墙》印制项目，经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（以下简称甲方）与陕西方杰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共同协商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。

一、印刷内容及价格

序号	项目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价格（元）
1	KT 板	3.5*1.2m 院史 顶配单层工艺:1.35mmPVC+2 毫米亚克力 +标题立体水晶字+uv 喷印(亮面效果)	张	1	2428.00
2		6.3*2.5m 专家墙底板 5 毫米雪弗板+uv 喷印(哑光效果)	张	1	3520.00
3		6*1.32m 专家墙上层板 13.5 毫米雪弗板(哑光)+uv 喷印+24 个 A4 卡盒+4 个 A3 卡盒	张	1	3900.00
4	安装	/	项	1	1000.00
5	摄影及服装	21 人照片+提供 4 套 T 衫	套	1	200.00
合计金额: 11048.00 元					

二、印刷要求

乙方须严格按照技术参数进行设计、打样、印刷，印刷质量以新闻出版局署优要求为参照标准。

三、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

1. 合同总价(人民币): 壹万壹仟零肆拾捌圆整 (¥11048.00 元)

说明: 费用包括设计费、制版费、印刷费、装订费、运输费用。

2.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整个印刷后，开具发票至甲方，甲方收到全部货物并验收合格后，应于一周内付清印刷款项。

四、时间要求及运输方式

1. 甲方交付定稿的数码样后，乙方于 45 日内交付全部成品。

2. 乙方负责将成品按时运送到甲方所在地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五、合同说明

- 1、甲方对印刷内容的真实性、科学性负责。
- 2、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，作为合同补充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3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二份、乙方一份。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

甲方：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

地址：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丰耘路 1620 号

代表（签字）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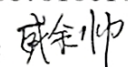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8 日

乙方：陕西方杰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中段 19 号鹏博大厦 B 座 2101

开户银行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456670100100110130

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8 日